

怀化市生态环境局

怀辰环评〔2025〕12号

怀化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辰溪县双溪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二期）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呈报的《辰溪县双溪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已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在辰溪县政府网站上公示期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南省怀化市辰溪县辰阳镇双溪河片区，通过对双溪河县城上游的控源截污，对河道内源污染治理，同时通过对河道水质净化与生态修复工程建设，防止双溪河县城段黑臭反复。建设内容包括：1.控源截污工程一项，主要包括新建污水管网 2100m，管网维修、疏通 1650 米等；2.内源污染治理工程一项，主要包括针对双溪河进行河段疏浚 24400 立方米、淤泥清运 5512 立方米等；3.水质净化与生态修复工程一项，主要包括雷诺护坡建设 9600 平方米、种植沉水植物 23400 平方米、种植挺水植物 3000 平方米、生态浮岛建设 1000 平方米、太阳能曝气机 16 套、相关亮化及其配套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972.1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36 万元。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中所列规模、性质、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你单位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切实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避免建设项目对环境质量造成不利影响。

二、项目实施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按照扬尘防控“6 个 100%”和《报告表》提出的要求，文明施工，减小噪声和扬尘污染。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工程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按照《报告表》所提出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要求加强管理，确保废水不外排，不降低周边地表水的水质，避免因施工影响鱼类等水生生物赖以生存的水环境质量。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环境保护措施要求，采取设置硬质围挡、湿法作业、喷洒除臭剂等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本项目不设置弃渣场。河

道清淤产生淤泥在河道内压滤处理后转移至辰溪县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河道疏浚和其余清淤产生淤泥及多余土石方和建筑垃圾装车外运至辰溪县沙坪村界牌坳卸土场填埋处理。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施后应当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环境保护措施要求，采取合理组织施工作业、减少高噪声设备集中施工、建立施工围挡等措施减小影响，确保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表1规定的排放限值。营运期建成后的人工生态浮岛太阳能曝气机安装在坚固的基础上，避免共振，使用减震垫或减震器减少振动传递，并安装隔音罩或隔音板，减小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确保声环境敏感目标处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类环境噪声限值，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六)严格落实生态环境管理措施。根据《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当采取合理组织工程施工、控制用地、保护表土等方式，确保陆生、水生生态系统结构及功能不受影响，保持周边生态环境状况良好。

(七)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操作性较强的事故应急方案，落实各项工作人员的责任。夯实管道基础，减少污水管网工程运行后污水的渗漏量。管网设计时应考虑做好控制污水措施，设置污水应急控制阀门。强化管理，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并在平时定期进行演练。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

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如该项目在报批环保手续过程中存在瞒报、假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单位承担。

六、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三同时”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怀化市辰溪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